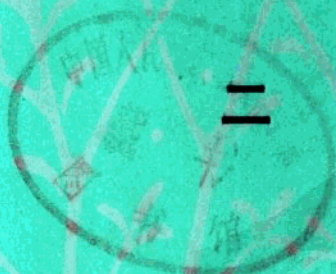


02324

舊 小 說

吳
曾
祺
編

二



說 小 舊

(二)

編 祺 曾 吳

店 書 海 上

舊小說

乙集四 唐

原化記

京都儒士

皇甫氏

近者京都有數生會宴。因說人有勇怯。必由膽氣。膽氣若盛。自無所懼。可謂丈夫。座中有一儒士。自媒曰。若言膽氣。余實有之。衆人笑曰。必須試。然可信之。或曰。某親故有宅。昔大凶。而今已空鎖。君能獨宿於此宅一宵。不懼者。我等酌君一局。此人曰。唯命。明日便往。實非凶宅。但暫空耳。遂爲置酒果燈燭。送於此宅中。衆曰。公更要何物。曰。僕有一劍。可以自衛。請無憂也。衆乃出宅。鎖門卻歸。此人實怯懦者。時已向夜。繫所乘驢別屋。奴客並不得隨。遂向閣宿。了不敢睡。唯滅燈抱劍而坐。驚怖不已。至三更。有月上。斜照窗隙。見衣架頭有物。如鳥鼓翼。飄飄而動。此人凜然強起。把劍一揮。應手落壁。磕然有聲。後寢無音響。恐懼既甚。亦不敢尋究。但把劍座。及更忽有一物上階推門。門不開。於狗竇中出頭。氣休休然。此人大怕。把劍前斫。不覺自倒。劍失手拋落。又不敢覓劍。恐此物入來。牀下踞伏。更不敢動。忽然困睡。不覺天明。諸奴客已開關。至閣子間。但見狗竇中血淋漓狼籍。衆大驚。呼儒士。方悟開門。尙自戰慄。具說昨宵與物戰爭之狀。衆大駭異。遂於此壁下尋。唯見席帽半破在地。卽夜所斫之鳥也。乃故帽破敝爲風所吹。如鳥動翼耳。劍在狗竇側。衆又遶堂尋血跡。乃是所乘驢已斫口喙。唇齒缺破。乃是向曉因解頭入狗門。遂遭一劍。衆大

笑絕倒，扶持而歸。士人驚悸旬日方愈。

漁人

蘇州太湖入松江口，唐貞元中有漁人載小網數船，共十餘人，下網取魚，一無所獲。網中得物，乃是鏡，而不甚大。漁者忿其無魚，棄鏡於水，移船下網，又得此鏡。漁人異之，遂取其鏡視之，纔七八寸，照形悉見其筋骨臟腑，潰然可惡。其人悶絕而倒，衆人大驚，其取鏡鑒形者，卽時皆倒，嘔吐狼藉，其餘一人不敢取照，卽以鏡投之水中。良久，扶持倒吐者，既醒，遂相與歸家，以爲妖怪。明日方理網罟，則所得魚多於常時數倍。其人先有疾者，自此皆愈。詢於故老，此鏡在江湖每數百年一出，人亦常見，但不知何精靈之所恃也。

李老

開元中，有一人姓劉，不得名，假廕求官，數年未捷。忽一年銓試畢，聞西市有李老善卜，造而問之。老曰：「今年官未合成。」生曰：「有人竊報我，期以必成，何不然也？」老人曰：「今年必不成，來歲不求自得矣。」生既不信，果爲保所累，被駁。生乃信老人之神也。至明年試畢，自度書判微劣，意其未遂，又問李老。李老曰：「勿憂也。君官必成，祿在大梁，得之復來見我。」果爲開封縣尉，又重見老人。老人曰：「君爲官，不必清儉，恣意求取，臨滿請爲使入城，更爲君推之。」生至州，果爲刺史委任。生思李老之言，大取財賄，及滿，貯積千萬，遂謁州將，請充綱使。州將遣部其州租稅，至京，又見李老。李老曰：「公卽合遷官。」生曰：「某今向秩滿後選之，今是何時？」豈得更官也？老曰：「但三日內得官。」官亦合在彼郡，得之更相見也。生疑之，遂去。明日納州賦於左藏庫，適有鳳凰見其處，敕云：「先見者與改官。」生卽先見，遂遷投浚儀縣丞。生益見敬李老，又問爲官之方。云：「一如

前政生滿歲。又獲千萬。還鄉居數年。又調集。復詣李老。李老曰。今當得一邑。不可妄動也。固宜慎之。生果授壽春宰。至官未暮。坐臧免。又來問李老。老曰。今當爲君言之。不必慙諱。君先代曾爲大商。有二千萬資。卒於汴州。其財散在人處。故君於此復得之。不爲妄取也。故得無尤。此邑之人。不負君財。豈可過求也。生大伏焉。

吳堪

常州義興縣有鰥夫吳堪。少孤。無兄弟。爲縣吏。性恭順。其家臨荆溪。常於門前。以物遮護。溪水。不曾穢污。每縣歸。則臨水看翫。敬而愛之。積數年。忽於水濱得一白螺。遂拾歸。以水養。自縣歸。見家中飲食已備。乃食之。如是十餘日。然堪爲鄰母哀其寡獨。故爲之執爨。乃卑謝鄰母。母曰。何必辭。君近得佳麗。修事何謝。老身堪曰。無因問其母。母曰。子每入縣後。便見一女子。可十七八。容顏端麗。衣服輕豔。具饌訖。即卻入房。堪意疑白螺所爲。乃密言於母。曰。堪明日當稱入縣。請於母家自隙窺之。可乎。母曰。可。明旦詐出。乃見女自堪房出入。廚理爨。堪自門而入。其女遂歸房。不得堪拜之。女曰。天知君敬護泉源。力勤小職。哀君鰥獨。勅余以奉饒。幸君垂悉。無致疑阻。堪敬而謝之。自此彌將敬洽。閭里傳之。頗增駭異。時縣宰豪士。聞堪美。妻因欲圖之。堪爲吏恭謹。不犯咎責。宰謂堪曰。君熟於吏能久矣。今要蝦蟆毛及鬼臂二物。晚衙須納。不應此物。罰責非輕。堪唯而走出。度人間無此物。求不可得。顏色慘沮。歸述於妻。乃曰。吾今夕殞矣。妻笑曰。君憂餘物。不敢聞命。二物之求。妾能致矣。堪聞言。憂色稍解。妻曰。辭出取之。少頃而到。堪得以納。令視二物。微笑曰。且出。然終欲害之。後一日。又召堪曰。我要蝸斗一枚。君宜速覓。此若不至。禍在君矣。堪承命。

奔歸。又以告妻。妻曰：「吾家有之，取不難也，乃爲取之。」良久，牽一獸至，大如犬，狀亦類之。曰：「此蝸斗也。」堪曰：「何能？」妻曰：「能食火，其獸也。」君速送。堪將此獸上宰，宰見之，怒曰：「吾索蝸斗，此乃犬也。」又曰：「必何所能？」曰：「食火且糞。」宰遂索炭燒之，遺食，食訖，糞之於地，皆火也。宰怒曰：「用此物奚爲？」令除火掃糞。方欲害堪，吏以物及糞，應手洞然。火颺暴起，焚熱牆宇，烟焰四合，彌巨城門。宰身及一家，皆爲煨燼。乃失吳堪及妻。其縣遂遷於西數步，今之城是也。

崔尉子

唐天寶中有清河崔氏，家居於榮陽。母盧氏，幹於治生，家頗富有。子策名京都，受吉州大和縣尉。其母戀故產，不之官。爲子娶太原王氏女，與財數十萬。奴婢數人赴任，乃謀賃舟而去。僕人曰：「今有吉州人姓孫，云空舟欲返，備價極廉，儻與商量，亦恐穩便。」遂擇發日，崔與王氏及婢僕列拜堂下，泣別而登舟。不數程，晚臨野岸，舟人素窺其囊橐，伺崔尉不意，遽推落於深潭，佯爲拯溺之勢，退而言曰：「恨力救不及矣。」其家大慟。孫以刃示之，皆惶懼無復喘息。是夜，抑納王氏，王方娠，遂以財物居於江夏。後王氏生男，舟人養爲己子，極愛焉。其母亦竊誨以文字，母亦不告其由。崔之親老，在鄭州，訝久不得消息，積望數年。天下離亂，人多飄流。崔母分與子永隔矣。爾後二十年，孫氏因崔財，致產極厚。養子年十八九，學藝已成，遂遣入京，赴舉。此子西上，途過鄭州，去州約五十里，遇夜迷路，常有一火前引，而不見人，隨火而行，二十餘里，至莊門，扣開以寄宿。主人容之，舍於廳中，乃崔莊也。其家人竊窺，報其母曰：「門前宿客，面貌相似郎君。」家人又伺其言語行步，輒無少異。又白其母，母欲自審之，遂召入升堂，與之語話，一如其子。問乃孫氏矣。其母又

垂泣。其子不知所以。母曰：「郎君遠來，明日且住一食。此子不敢違長者之意，遂諾之。」明日，母見此子告去，遂發聲慟哭。謂此子曰：「郎君勿驚，此哭者，昔年唯有一子，頃因赴官，遂絕消息，已二十年矣。今見郎君狀貌，酷似吾子，不覺悲慟耳。」郎君西去，週日必須相過。老身心孤，見郎君如己兒也。亦有奉贈，努力早迴。此子至春，應舉不捷，卻歸至鄭州，還過母莊。母見欣然，遂留停歇數日，臨行贈資糧，兼與衣一副。曰：「此是吾亡子衣服，去日爲念。今既永隔，以郎君貌似吾子，便以奉贈，號哭而別。他時過此，亦須相訪。」此子卻歸，亦不爲父母言之。後忽著老母所遺衣衫，下襟有火燒孔。其母驚問，何處得此衣？乃述本末。母因屏人泣與子言其事。此衣是吾與汝父所製，初製之時，誤遭火所焚。汝父臨發之日，阿婆留此以爲念，比爲汝幼小，恐申理不了。豈期今日神理昭然，其子聞言慟哭，詣府論冤，推問果伏誅孫氏，而妻以不早自陳，斷合從坐。其子哀請而免。

薛尊師

薛尊師者，家世榮顯，則天末，兄弟數人，皆至二千石，身爲陽翟令，而數年間，兄弟淪喪都盡。遂精心歸道，棄官入山，妻兒悉棄，召同志者，唯有邑小胥唐臣願從之。杖策負囊，往嵩山口，忽遇一人自山而出，自云求道之人，姓陳，云知近有仙境，薛遂求問其路。陳曰：「吾有小事詣都，約三日而迴，迴當奉導。君且於此相待。」薛與唐子止於路口。陳至期而至，陳曰：「但止於此，吾當入山求之。」知所詣，卽來相報。期以五日，既而過期，十日不至。薛曰：「陳生豈相給乎？」吾當自往。遂緣磴入谷，三四十里，忽於路側見一死人，虎食其半，乃陳山人也。唐子謂尊師曰：「本入山爲求長生，今反爲虎狼之殮。」陳山人尙如此，我獨何人？不如歸入世，以終。

天年耳。尊師曰：吾聞嵩岳本靈仙之地，豈爲此害？蓋陳山人所以激吾志也。汝歸，吾當終至，必也不幸而死，終無恨焉。言訖直往。唐亦決意從之。夜即宿於石巖之下。晝則緣磴而行，數日忽見一巖下，長松數百株，中有道士六人，如修藥之狀。薛遂頂禮求諸道士曰：吾雖至此，自服藥耳，亦無術可以授君。俄覩一禪室中有一老僧，又禮拜求問，僧亦無言，忽於僧牀下見藤蔓緣壁出戶，僧指蔓視薛，遂尋蔓出戶，其蔓傍巖壁不絕，經兩日猶未盡。忽至流泉石室中，有道士數人圍棋飲酒，其陳山人亦在，笑謂薛曰：何忽而至？子之志可教也。遂指授道要，亦見俗人於此伐薪採藥不絕，問其所，云終南山紫閣峯下去長安城七十里。尊師道成後，入京居於昊天觀，玄風益振。時唐玄宗皇帝奉道，數召入內禮謁。開元末時，已百餘歲，忽告門人曰：天帝召我爲八威觀主，無病而坐亡。顏色不變，遂於本院中造塔，不塞塔戶，每至夜輒召弟子唐君告以修行之術，後以俗人禮謁煩雜，遂勅塞其塔戶。唐君後亦爲國師焉。

車中女子

唐開元中，吳郡人入京應明經舉，至京因閒步坊曲，忽逢二少年，著大麻布衫，揖此人而過，色甚卑敬，然非舊識。舉人謂誤識也。後數日又逢之，二人曰：公到此境，未爲主。今日方欲奉迓，邂逅相遇，實慰我心。揖舉人便行，雖甚疑怪，然彌隨之。抵數坊，於東市一小曲內有臨路店數間，相與直入，舍宇甚整肅，二人攜引升堂，列筵甚盛。二人與客據細牀坐定，於席前更有數少年，各二十餘，禮頗謹，數出門若佇貴客。至午後，方云來矣。聞一車直門來，數少年隨後，直至堂前，乃一鈿車，卷簾見一女子從車中出，年可十七八，容色甚佳，花梳滿髻，衣則紈素。二人羅拜，此女亦不答。此人亦拜之。女乃答，遂揖客入，女乃升牀當局而坐。

揖二人及客。乃拜而坐。又有十餘後生，皆衣服輕新，各設拜，列坐於客之下。陳以品味，饌至精潔，飲酒數巡。女子執盃，顧謂客曰：「二君奉觴，今喜展見，承有妙技，可得觀乎？」此人卑遜辭讓，云：「自幼至長，唯習儒經，絃管歌聲，輒未曾學。」女曰：「所習非此事也。」君熟思之，先所能者何事？客又沈思良久，曰：「某爲學堂中，著靴於壁上，行得數步，自餘戲劇，則未曾爲之。」女曰：「所請只然，請客爲之。」遂於壁上行得數步。女曰：「亦大難事。」乃迴顧坐中諸後生，各令呈技。俱起設拜。有於壁上行者，亦有手撮椽子行者，輕捷之戲，各呈數般。狀如飛鳥。此人拱手驚懼，不知所措。少頃，女子起，辭出。舉人驚嘆，恍恍然不樂。經數日，途中復見二人，曰：「欲假盛駟可乎？」舉人曰：「唯。」至明日，聞宮苑中失物，掩捕失賊，唯收得馬，是將馱物者。驗問馬主，遂收此人入內侍省。勘問，驅入小門，吏自後推之，倒落深坑數丈，仰望屋頂七八丈，唯見一孔，纔開尺餘，自旦入，至食時，見一繩，絕一器食下。此人饑急，取食之，食畢，繩又引去。深夜，此人忿甚，悲惋何訴，仰望忽見一物，如鳥飛下，覺至身邊，乃人也。以手撫生，謂曰：「計甚驚怕，然某在無慮也。聽其聲，則向所遇女子也。」云：「共君出矣，以絹重繫此人胸膊，訖，絹一頭繫女人身。」女人聳身騰上，飛出宮城，去門數十里，乃下。云：「君且便歸江淮，求仕之計，望俟他日。」此人大喜，徒步潛竄，乞食寄宿，得達吳地，後竟不敢求名西上矣。

嘉興繩技

唐開元年中，數敕賜州縣大酺。嘉興縣以百戲與監司競勝精技，監官屬意尤切。所由直獄者語於獄中云：「儻若有諸戲劣於縣司，我輩必當厚責。然我等但能一事，稍可觀者，即獲財利，歎無能耳。」乃各相問，至於弄瓦緣木之技，皆推求招引。獄中有一囚笑謂所由曰：「某有拙技，限在拘繫，不得略呈其事。」吏驚曰：「汝

何所能囚。曰：吾解繩技。吏曰：必然。吾當爲爾言之。乃具以囚所能白於監主。主召問罪輕重。吏云：此囚人所累連緝未納。餘無別事。官曰：繩技人常也。又何足異乎。囚曰：某所爲者與人稍殊。官又問曰：如何。囚曰：衆人繩技各繫兩頭。然後於其上行立周旋。某只須一條繩。粗細如指五十尺。不用繫著。拋向空中。騰躡翻覆。則無所不爲。官大驚悅。且令收錄。明日吏領至戲場。諸戲既作。次喚此人。令効繩技。遂捧一團繩。計百餘尺。置諸地。將一頭手擲於空中。勁如筆。初拋三二丈。次四五丈。仰直如人牽之。衆大驚異。後乃拋高二十餘丈。仰空不見瑞緒。此人隨繩手尋身。足離地。拋繩虛空。其勢如鳥。旁飛遠颺。望空而去。脫身狴犴。在此日焉。

義俠

頃有仕人爲畿尉。常任賊曹。有一賊繫械獄未具。此官獨坐廳上。忽告曰：某非賊。頗非常輩。公若脫我之罪。奉報有日。此公視狀貌不羣。詞采挺拔。意已許之。佯爲不諾。夜後密呼獄吏放之。仍令獄吏逃竄。既明獄中失囚。獄吏又走。府司譴罪而已。後官滿數年客遊。亦甚羈旅。至一縣。忽聞縣令與所放囚姓名同。往謁之。令通姓字。此宰驚懼。遂出迎拜。即所放者也。因留廳中。與對榻而寢。歡洽旬餘。其宰不入宅。忽一日歸宅。此客遂如廁。廁與令宅唯隔一牆。客於廁室。聞宰妻問曰：公有何客。輕於十日不入。宰曰：某得此人。大恩性命。昔在他手。乃至今日。未知何報。妻曰：公豈不聞大恩不報。何不看時機爲。令不語久之。乃曰：君言是矣。此客聞已。歸告奴僕。乘馬便走。衣服悉棄於廳中。至夜已行五六十里。出縣界。止宿村店。僕從但怪奔走。不知何故。此人歇定。乃言此賊負心之狀。言訖吁嗟。奴僕悉涕泣之。次忽牀下一人持匕首出立。

此客大懼，乃曰：我義士也，宰使我來取君頭，適聞說方知此宰負心，不然枉殺賢士，吾義不捨此人也。公且勿睡，少頃與君取此宰頭以雪公冤。此人怕懼愧謝，此客持劍出門如飛，二更已至，呼曰：賊首至，命火觀之，乃令頭也，刺客辭訣，不知所之。

崔慎思

博陵崔慎思，唐貞元中，應進士舉，京中無第宅，常賃人隙院居止，而主人別在一院，都無丈夫，有少婦年三十餘，窺之亦有容色，唯有二女奴焉。慎思遂遣通意，求納爲妻，婦人曰：我非仕人，與君不敵，不可爲他時恨也。求以爲妾，許之，而不肯言其姓。慎思遂納之，二年餘，崔所取給，婦人無倦色，後產一子，數月矣。時夜崔疑及閉戶垂帷，而已半夜，忽失其婦，崔驚之意，其有姦，頗發忿怒，遂起堂前，徬徨而行，時月朧明，忽見其婦自屋而下，以白練纏身，其右手持匕首，左手攜一人頭，言其父昔枉爲郡守，所殺入城求報，已數年矣，未得，今旣尅矣，不可久留，請從此辭，遂更結束其身，以灰囊盛人首攜之，謂崔曰：某幸得爲君妾一年，而已有一子，宅及二婢，皆自致，並以奉贈，養育孩子，言訖而別，遂踰牆越舍而去。慎思驚嘆未已，少頃卻至，曰：適去忘哺孩子，少乳，遂入室良久而出，曰：餓兒已畢，便永去矣。慎思久之，怪不聞嬰兒啼，視之，已爲其所殺矣，殺其子者以絕其念也。古之俠莫能過焉。

胡蘆生

唐劉闢初登第，詣卜者胡蘆生，筮卦以質官祿，生雙臂卦成，謂闢曰：自此二十年，祿在西南，然不得善終，闢留束素與之釋褐，從章皋赴西川，至御史大夫軍司馬，旣二十年，章病，命闢入奏，請益東川，如開元初

之制詔未允。關乃微服單騎復詣胡蘆生。筮之。生撰著成卦。謂關曰。吾二十年前嘗爲一人卜。乃得无妄之隨。今復前卦。得非曩賢乎。關聞之。卽依阿唯諾。生曰。若審其人。禍將至矣。關甚不信。乃歸蜀。果叛。憲宗皇帝擒戮之。宰相李蕃嘗寓東洛。妻卽庶子崔謙女。年近三十。未有名宦。多寄託崔氏。待之亦不甚盡禮。時胡蘆生在中橋。李患足瘡。欲挈家居揚州。甚悶。與崔氏兄弟同往候之。生好飲酒。詣者必攜一壺。李與崔各攜酒。資錢三錠往焉。生方箕踞在幕屋。倚蒲團。已半酣矣。崔兄弟先至。生不爲之起。但伸手請坐而已。曰。須臾當有貴人來。顧小童令掃地。方畢。李生至。級下蘆生笑迎。執手而入。曰。郎君貴人也。何間。李公曰。某且老矣。復病。又欲以家往數千里外。何有如此貴人也。曰。更遠亦可。公在兩紗籠中。豈畏此危。李公詢紗籠之由。終不復言。遂往揚州。居參佐橋。而李公閑談寡合。居之左近。有高員外素相善。時李疾不出。高已來謁。至晚。又報高至。李甚怪。及見云。朝來看公歸。到家困甚。就寢。夢有人召出城。荆棘中行。見衛使莊客亡已十數年矣。謂某曰。員外不合至此。爲物所誘。且須臾急返。某送員外去。遂卽引至城門。某謂曰。汝安得在此。曰。爲陰吏蒙差。當直李三郎。某曰。何李三郎也。曰。住參佐橋。知員外與三郎往還。故此祇候。某曰。李三郎安得如此。曰。是紗籠中人。詰之不肯言。因云。飢甚。員外能賜少酒飯錢銀否。此城不敢入。請於城外致之。某曰。就李三郎宅得否。其人驚曰。若如此。是殺某也。遂覺。特奉報此好消息。李公笑而謝之。心異紗籠之說。後數年。張建封鎮徐州。奏李爲巡官。校書郎會有新羅僧能相人言。張公不得爲宰相。甚不快。因令使院看詣判官。有得爲宰相否。及至。曰。並無。張尤不快。曰。某妙擇賓僚。豈無一人至相座者。因更問曰。莫有判官更入院否。報李巡官便令促召至。僧降階迎。謂張公曰。判官是紗籠中人。僕射不及。

張大喜。因問紗籠事。曰：宰相冥司必潛以紗籠護之。恐爲異物所擾。餘官不得也。方悟蘆生及高公所說。李公竟爲相。榮陽鄭子少貧。屢有才學。不遇。時年近四十。將獻書策求祿仕。鄭遂遣之。請占後事。謂鄭曰：此卦大吉。七日內婚祿皆達。鄭既欲干祿求婚。皆被擯斥。以下者謬已。卽告云：吾將死矣。請審之。胡蘆生曰：豈欺誑言哉。必無致疑也。鄭自度無因而致。請其由。生曰：君明日晚。自乘驢出永通門。信驢而行。不用將從者。隨二十里內的見其驢。鄭依言。明日信驢行。十七八里。因倦下驢。驢忽驚走南去。至疾。鄭逐一里餘。驢入一莊中。頃間莊內叫呼云：驢踏破醬瓮。牽驢索主。忽見鄭求驢。其家奴僕訴。罵鄭子巽謝之良久。日向暮。問門內語云：莫辱衣冠。卽主人母也。遂問姓名。鄭具對。因敍家族。乃鄭之五從姑也。遂留宿。傳語更無大子弟。姑卽自出見郎君。延鄭廳內。須臾列燈火。備酒饌。夫人年五十餘。鄭拜謁。敍寒暄。兼言驢事。慙謝。姑曰：小子隔閭。都不知聞。不因今日。何由相見。遂與款洽。詢問中外。無不識者。遂問婚姻。鄭云未婚。初姑似喜。少頃慘容曰：姑事章家。不幸兒女幼小。偏露一子。纔十餘歲。一女去年事鄭郎。選授江陰尉。將赴任。至此身亡。女子孤弱。更無所依。郎卽未宦。若能就此親。便赴官任。卽亦姑之幸也。鄭私喜。又思卜者之神。遂謝諾之。姑曰：赴官須及程限五日內。須成親。郎君行李。一切我備。果不出七日。婚宦兩全。鄭厚謝蘆生。攜妻赴任。

陸生

唐開元中有吳人陸生。貢明經舉。在京貧無僕從。常早欲試。自駕其驢。驢忽驚躍。斷轡而走。生追之。出啓夏門。直至終南山下。見一徑登山甚熟。此驢直上。生隨之上五六里。至一處甚平曠。有人家。門庭整肅。生

窺之見茅齋前有蒲萄架其驢繫在樹下生遂叩門良久見一老人開門延生入顏色甚異頗修敬焉遂命生曰坐生求驢而歸主人曰郎君止爲驢乎得至此幸會也某故取驢以召君君且少留當自悟矣又延客入宅見華堂邃宇林亭池沼蓋仙境也留一宿饋以珍味飲酒歡樂聲技皆仙者生心自驚駭未測其故明日將辭主人曰此實洞府以君有道吾是以相召指左右童隸數人曰此人本皆城市屠沽皆吾所教道成者能興雲致雨坐在立亡浮游世間人不能識君當處此而壽與天地長久豈若人間浮榮疊菌之輩子願之乎生拜謝曰敬授教老人曰授學師資之禮合獻一女度君無因而得今授君一術求之遂令取一青竹度如人長授之曰君持此入城城中朝官五品以上三品以下家人見之投竹於彼而取其女來但心存吾約無慮也然慎勿入權貴家力或能相制伏生遂持杖入城生不知公卿第宅已入數家皆無女而人亦無見其形者誤入戶部王侍郎宅復入閣正見一女臨鏡晨粧生投杖於牀攜女而去比下階顧見竹已化作女形殭臥在牀一家驚呼云小娘子卒亡生將女去會侍郎下朝時權要謁請盈街宅門重邃不得出隱於中門側王聞女亡入宅省視左右奔走不絕須臾公卿以下皆至門矣時葉天師在朝奔遣邀屈生隱於戶下半日矣少頃葉天師至診視之曰此非鬼魅乃道術者爲之爾遂取水噴呪死女亦變爲竹又曰此亦不遠搜尙在遂持刀禁呪遠宅尋索果於門側得生生既被擒遂被枷鎖拷訊其妖狀生遂述其本情就南山同取老人遂令銅項領從人至山下往時小徑都已無矣所司益以爲幻妄將領生歸生向山慟哭曰老人豈殺我耶舉頭望見一徑見老人杖策而下至山足府吏卽欲前逼老人以杖畫地遂成一水闊丈餘生叩頭哀求老人曰吾去日語汝勿入權貴家故違我命患自擲也

然亦不可不救爾。從人驚視之次，老人取水一口，喂之。黑霧數里，白晝如冥，人不相見，食頃而散，已失墮生所在。而枷鎖委地，山上小徑與水，皆不相見矣。

張仲殷

戶部郎中張滂之子，曰仲殷。於南山內讀書，遂結時流子弟三四人。仲殷性亦聰利，但不攻文學，好習弓馬。時與同侶挾彈遊步林藪，去所止數里，見一老人，持弓逐一鹿，邊林一矢中之，洞胸而倒。仲殷驚賞，老人曰：「若能此乎？」仲殷曰：「固所好也。」老人曰：「獲此一鹿，吾無所用，奉贈君以充一飯之費。」仲殷等敬謝之。老人曰：「明日能來看射否？」明日至，亦見老人逐鹿復射之，與前無異。復又與仲殷，仲殷益異之。如是三度，仲殷乃拜乞射法。老人曰：「觀子似可教也。」明日復期於此，不用令他人知也。仲殷乃明日復至其所。老人還至，遂引仲殷西行四五里，入一谷口，路漸低下，如入洞中，草樹有異人間。仲殷彌敬之，約行二十餘里，至一大莊，如鄉相之別業焉。止仲殷於中門外廳中。老人整服而入，有修謁之狀，出曰：「姨知君來此。」明日往相見。仲殷敬諾，而宿於廳。至明日，敕奴僕與仲殷備湯沐，更易新衣。老人具饌於中堂，延仲殷入拜母。仲殷拜堂下，母不爲起，亦無辭讓。老人又延升堂就坐，視其狀貌，不多類人，或似通老變易，又如猿獼之狀。其所食品物甚多，仲殷食次，亦不見其母動匕箸，倏忽而畢。久視之，斂坐如故。既而食物皆盡，老人復引仲殷出，於廳前樹下施牀而坐。老人卽命弓矢，仰臥，指一樹枝曰：「十箭取此一尺。」遂發矢十隻，射落碎枝十段，接成一尺。謂仲殷曰：「此定如何？」仲殷拜於牀下曰：「敬服。」又命牆頭上立十針焉，去三十步，舉其第一也。乃按次射之，發無不中者也。遂教仲殷屈伸距射之勢，但約臂腕骨，臂腕骨相拄而弓已滿，故無彊弱。

皆費力也。數日，仲殷已得其妙。老人撫之，謂仲殷曰：「止於此矣。勉馳此名，左右各教取五千人，以救亂世也。」遂卻引歸至故處。而仲殷藝日新，果有善射之名。受其教者，雖童子婦人，即可與談武矣。後父卒，除服，偶遊於東平軍，乃教得數千人而卒。其老人蓋山神也。善射者必趨度通臂，故拇類於猿焉。

潘老人

嵩山少林寺元和中，當因風歇，有一老人杖策扣門求宿。寺人以關門訖，更不可開，乃指寺外空室二間，請自止宿。亦無牀席。老人即入室。二更後，僧人因起，忽見寺門外大明，怪而視之，見老人所宿屋內，設茵褥翠幕，異常華盛。又見陳列餼饌，老人飲噉自若。左右亦無僕從，訝其所以。又不敢開門省問。俱衆伺之。至五更後，老人睡起，自盥洗訖，懷中取一葫蘆子，大如拳，遂取牀席帳幕，凡是用度，悉納其中。無所不受。收訖，以葫蘆子內懷中，空屋如故。寺僧駭異，開門相與謁問。老人辭謝而已。僧固留之住，問其姓名，云姓潘氏，從南嶽北遊太原，其後時有見者。

南陽士人

近世有一人，寓居南陽山，忽患熱疾，旬日不瘳。時夏夜月明，暫於庭前偃息。忽聞扣門聲，審聽之，忽如睡夢。家人即無聞者。但於恍惚中，不覺自起看之。隔門有一人云：「君合成虎，今有文牒，此人驚異，不覺引手受之。」見送牒者，手是虎爪，留牒而去。開牒視之，排印於空紙耳。心甚惡之。置牒窗下，復寢。明旦少憶與家人言之。取牒猶在，益以爲怪。疾似愈，忽憶出門散適，遂策杖閒步。諸子無從者，行一里餘，山下有澗，沿澗徐步，忽於水中自見其頭，已變爲虎。又覩手足皆虎矣。而甚分明，自度歸家，必爲妻兒所驚。但懷憤恥，緣

路入山，經一日餘，家人莫知所往。四散尋覓，比鄰皆謂虎狼所食矣。一家號哭而已。此人爲虎，入山兩日，覺飢餒，忽於水蹲踞，見水中科斗蟲數升，自念常聞虎亦食泥，遂掬食之，殊覺有味。又復徐行，乃見一兔，遂擒之。應時而獲，食噉之，覺身輕轉強。晝即於深榛草中伏，夜即出行求食，亦數得麋兔等，遂轉爲害物之心。忽尋樹上，見一採桑婦人，草間望之，又私度吾聞虎皆食人，試攫之，果獲焉。食之，果覺甘美。常近小路，伺接行人。日暮有一荷柴人過，即欲捕之。忽聞後有人云：「莫取，莫取，驚顧見一老人，鬚眉皓白，知是神人。此人雖變，然心猶思家。」遂哀告老人曰：「汝曹爲天神所使，作此身，今欲向畢，卻得復人身，若殺負薪者，永不變矣。」汝明日合食一王評事，後却爲人，言訖不見此老人。此虎遂又尋草潛行，至明日日晚，近官路伺候。忽聞鈴聲，於草間匿。又聞空中人曰：「此誰角馱？」空中答曰：「王評事角馱。」又問：「王評事何在？」答曰：「在郭外。」縣官相送，飯會方散。此虎聞之，更沿路伺之。一更已後，時有微月，聞人馬行聲，空中又曰：「王評事來也。」須臾見一人，朱衣乘馬，半醉可四十餘，亦有導從數人，相去猶遠，遂於馬上擒之，曳入深榛食之。其從迸散而走，食訖，心稍醒，卻憶歸路，去家百里餘來，尋山卻歸。又至澗邊，卻照其身，已化爲人矣。遂歸其家。家人驚怪，失之已七八月日矣。言語顛倒，似沉醉人，漸稍進粥食，月餘平復。後五六年，遊陳許長葛縣，時縣令席上，坐客約三十餘人，主人因話人變化之事，遂云：「牛哀之輩，多爲妄說。此人遂陳已事，以明變化之不安。」主人驚異，乃是王評事之子也。自說先人爲虎所殺，今既逢讎，遂殺之。官知其實，聽免罪焉。

張俊

賓州溧水縣尉元濟，家在懷州。先將一莊客張俊，祇承至官。官滿卻歸，俊亦從之。俊有妻一子三歲，亦與